

四川省教育厅

川教外事函〔2014〕55号

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协助推荐 2014 年

外派汉语教师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局、各高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孔子学院发展规划（2012-2020年）》，进一步提高孔子学院办学质量和水平，促进中外教育交流与合作，根据各国孔子学院/课堂和大中小学的需求，国家汉办启动了2014年孔子学院总部/国家汉办外派汉语教师选派工作。

选派工作按照“本人自愿、个人申请、单位推荐、统一考试、择优录取”的原则进行。我厅为四川省（部属高校除外）受理单位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时间

2014年3月19日—4月22日。

二、岗位需求

1. 孔子学院/课堂汉语教师岗位、孔子学院/课堂非汉语教师岗位、国家公派汉语教师岗位需求人数及具体岗位要求请登录

<http://shizi.chinese.cn> 查询。

2. 教师赴外任期一般为 2 年，合作院校教师为 3 年。

三、申请条件

1. 热爱汉语国际推广事业，具有较强的使命感、光荣感和责任感。师德高尚，乐于奉献，爱岗敬业，组织纪律性强，有团队精神；

2. 大学本科（含）以上学历；年龄一般在 60 周岁（含）以下，身心健康；

3. 具有 2 年以上（截至申请之日）教龄的大、中、小学校在编或合同制专、兼职教师（含回国汉语教师志愿者）。

4. 普通话须达到二级甲等（含）以上水平，能熟练使用申请赴任国语言或英语，具备汉语教学、中华文化传播和跨文化交际能力。

5. 有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经验、国外工作经历或掌握小语种者优先。

6. 符合教师岗位具体要求（具体见各岗位要求）。

四、推荐程序

1. 网上申报

申请表格采取网上填写，未在网上填写表格的不予受理。申请人须登录 <http://shizi.chinese.cn> 网址，自愿选择孔子学院/课堂教师岗位或国家公派汉语教师岗位填写申请，不可双重申请。孔子学院/课堂中方合作单位教师首选本单位孔子学院/课堂教师岗

位。

填写完毕后，下载打印带有申请编码的纸质《孔子学院/课堂汉语教师申请表》或《国家公派汉语教师申请表》。

2. 单位审核推荐

(1) 申请人将纸质申请表交所在单位，由所在单位主管校长在“单位审核意见”栏内签署意见、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。

(2) 申请人所在单位须为申请人附推荐信，主要对其政治思想、教学能力、身心健康状况做出评价。推荐信加盖单位公章后以密封的形式提交。合同制人员请附合同复印件，合同期限应涵盖赴外任期。

(3) 回国汉语教师志愿者须由所属学校推荐，并提供志愿者《履职考评表》和《汉语教师志愿者荣誉证书》复印件。

3. 报送材料

请按照如下清单于规定时间内报送材料：

(1) 申请表（带有申请编码，并经单位审核）；

(2) 单位推荐意见（必须密封）；

(3) 学位及学历证书复印件；

(4) 合同复印件（仅限合同制教师）；

(5) 志愿者《履职考评表》和《汉语教师志愿者荣誉证书》复印件（仅限回国志愿者）。

五、报送时间

各申请者须于4月22日前将以上纸质材料一份报送我厅国

际交流与合作处，逾期、材料不齐、不符合要求不予受理。邮寄者请提前。材料请自行备份，我厅恕不退还。

六、选拔考试

申请人员须参加国家汉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。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。考试内容主要为汉语专业知识、教学技能、中华文化传播与跨文化交际能力、外语水平和心理等。考试拟定于 5 月 17、18 日举行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七、录取培训

根据选拔考试结果和岗位要求，确定录取人员。录取通知拟定于 6 月底发送被录取人员所在单位。被录取人员须接受国家汉办组织的相关培训，培训考核合格后派出。培训时间拟定于 7 月中旬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八、派出待遇

教师待遇根据《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生活待遇管理规定》（财教〔2011〕194 号）文件执行。教师国外生活待遇主要包括国外工资（助教 1500 美元/月、讲师 1700 美元/月、副教授 1900 美元/月、教授 2100 美元/月）及考核奖金、交通补贴、租房费用、一次性安家费、配偶补贴、赴离任及家属探亲机票、公费医疗等。赴非洲等艰苦地区的教师享受不超过 180-1500 美元/月的补贴。

九、工作要求

请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做好推荐工作，确保推荐人选质量。孔子学院中方合作单位须认真履行职责，按至少 1:1.5 比例

推荐合格教师人选。国家汉办将对中方合作院校推荐、入选外派教师情况统一公示，并将此项工作作为参评先进中方合作院校，继续申办或承办孔子学院的前提条件。

项目申请一经我厅受理后，不得无故退出。退出须有单位正式书面意见，否则将视情况减免有关地区、学校的相关项目申请资格。

本次申请不收取任何报名费，我厅未委托任何中介机构开展受理工作。

联系人：国际交流与合作处 施建荣 冯宇骐；

电话：028-86139273、86143717

地 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6 号 10 楼，610041。

国家汉办网络技术支持联系方式：

电话：010-59301151

邮件：hanban_support@hanyu.open.com.cn

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4年3月19日印发

